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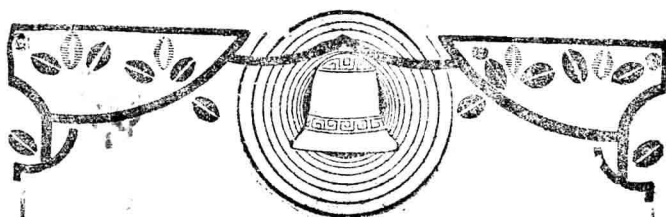
訓導叢刊之九

訓育與心理

姜瑞編



姜瑞編著
正中書局印行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七月
初版

教育部訓導叢刊之九

訓育與心理

全一冊 定價國幣一元

(外準酌加郵費匯費)

主編者 教育部訓育委員會

編著者 姜琦

審訂者 陳禮江

發行人 吳秉常

印刷所 正中書局

發行所 正中書局

(1871)

校：向
監：棠

序

本書立場與坊間已出版的一般教育心理學迥不相同；歷來教育心理學之內容，大都限於學習歷程範疇之內，如人類本性之敘述，學習歷程之討論，各學科學習之原則與方法等而已。換言之，僅注重教室內各種科目之學習而已。

本書除討論一般之學習通則外，特注重行為、品性及情緒方面之養成，對於整個人格之訓練原理、原則，特別注重。誠為談教育心理者一特點。

尤有進者，全書從三民主義教育哲學立場，略述現代各派心理學之得失，再根據「總理的『知難行易』學說，及總裁『行的哲學』」建立一新的教育心理學或說「訓育心理學」。使教者知道應如何教人做人的道理，和學者知道如何學做人的道理。故本書之出，可彌補以往教育心理學偏重學科學習方面（智育方面）之缺點。誠為訓導人員一良好參考書籍。

陳禮江序於：國立社會教育學院

三三、二、一

弁言

本書曾於民國三十二年八月三十一日上午七時至十一時專爲軍訓部國民兵教育處調集遷建區各校軍訓教官舉行暑期業務講習會而編成的。原名爲「教育心理」，按照講演時間數（四小時）分作四講（見目次）。後來爲適應本叢書體裁起見，改名爲「訓育與心理」；但其內容，概仍舊貫的。本書是在極短促的時間內寫成，加以參考書籍無多，勉強的從教育部圖書館裏面找到幾冊，充作藍本。因此，缺漏之處，在所不免。幸讀者諸君有以教正之。現在我爲便於讀者諸君參考起見，姑把我所憶及的與本書有直接的和間接的關係之各種參考書籍開列於后：

總理遺教（中央訓練團印）

邵爽秋等合選：教育心理

陳德榮譯：蓋茨著教育心理學

廖世承著：教育心理學

艾偉著：教育心理學論叢

總裁言論（同上）

陸志偉譯：桑戴克著教育心理學概論

杜佐周
朱君毅合譯：同上

艾偉著：初級教育心理學

黃覺民編著：教育心理學

潘菽合編：教育心理學

朱君毅編：教育心理學大綱

趙廷爲編：教育心理學

陳禮江編：教育心理學

朱兆萃編：教育心理學 A、B、C

沈有乾編：兒童心理

杜佐周合譯：桑戴克著成人的學習

蕭孝嶸著：實驗兒童心理學

高覺敷編著：青年心理與訓育

李相勛著：訓育論

姜琦著：教育哲學

姜琦著：德育原理（未刊）

除掉上列諸種書籍之外，還有些與教育心理有密切的關係之書籍如學習心理、兒童心理、各科心理、智力測驗等，都未列入；同時，又祇以中著和中譯兩種爲限。至於歐美的有名原著書目，也無暇網羅的，祇得付諸闕如。尙祈讀者諸君子以原諒，是幸！

三二、八、二七——教師節——

姜琦寫成在：陪都教育部訓育委員會

目次

第一講	教育心理學之意義	:	:	:	:	:	:	:	:一
第二講	教育心理學之任務	:	:	:	:	:	:	:	:一二
第三講	教育心理與教授	:	:	:	:	:	:	:	:三〇
第四講	教育心理與訓育	:	:	:	:	:	:	:	:五〇

第一講 教育心理學之意義

什麼是教育心理學？我們欲解答這個問題，則不可不先說明心理學之意義。從來學者對於心理學之定義，所說不一，有些人說「心理學爲研究靈魂的科學」，有些人說「心理學爲研究心的科學」，有些人說「心理學爲研究意識的科學」，有些人說「心理學爲研究行爲的科學」。以上諸說，究竟孰是？此地姑先作一度簡單的評述。第一說所謂「靈魂」(soul)一語，這是宗教家所襲用的論調，而爲現代科學家所不取的。第二說所謂「心」(mind)一語，這是太籠統的；因爲心的狀態也有一定的範圍，若單言「心」，就莫可捉摸的；況且，在哲學上講，這一說又是有唯心論的嫌疑。第三說所謂「意識」(consciousness)一語，是與上面第二說所謂「心」相同；不過，「意識」比之「心」，其範圍稍爲狹窄的而已；因此，此地無須再行詳述。第四說所謂「行爲」(behaviour)一語，是與上面第二、第三兩說所謂「心」或「意識」剛剛相反，它是太偏於另一極端，並且容易與動物心理學混而爲一；因爲人之所以爲人者，就是在於人類心理有異於其他動物心理的緣故。固然，人類心理學之研究也有借助於動物心理學的地方，然而其目的還是在於要發見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究竟何在。孟子說：「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此地雖云「幾希」，然而

人與禽獸之間無論怎樣，總有點區別的。然則人與其他動物間之區別究竟何在呢？此地簡單的答覆一句話，動物之心理專恃乎機械性之動作，在術語上叫做「刺激與反應之聯結」(the bond of stimulus and response)，簡稱「刺激結」($S \rightarrow R$)；但是人類之心理，除掉像其他動物一樣有恃乎機械性的動作之外，多少還含有反省的 (reflective) 的作用。退一步的說，即使人與其他動物是一律的專恃乎「刺激結」的作用，然而人與其他動物所有的「刺激結」之能力或可能性 (或稱做「智力」(“intelligence”)) 的程度又是不同的。具體言之，即前者的智力程度是高的，後者的智力程度是低的。惟其如此，故從來有些學者譬如希臘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 和我國的孟子稱人或視人爲有理性的動物，以示別於其他動物的。即就人類本身而論，人類的智力程度也有高低之差異，高者爲「智」或「賢」，低者爲「愚」或「不肖」。惟其如此，故教育 (education) 之所以起作用，教育心理學 (educational psychology) 之所以被建設，並不像其他動物專恃乎「訓練」(training)，用不着什麼教育心理學一般。關於這一層，後面尚有說明；但是若僅剛才所說的話看來，我們就可知上面第四說祇以行爲或行動 (behaviour) 爲心理學研究之對象，是不夠足的；況且，在哲學上講，這一說又是有唯物論的嫌疑。

照上面所說，上述的這四種關於心理學之定義，既然一無可取，然則怎樣能夠求到一個最適當的心理學之定義呢？我們認爲以上四說中除掉第一說完全無用外，其餘三說並非

絕對的不可採用；積極言之，這三說各有一部分可以採用，尤其第四說有些地方比之前二說富有科學性的，更應當採用的；不過它太把人類當作「機械」看待，尙有待於商榷的地方。因爲這一說以爲人類的思想與語言（即行動之一種）是沒有區別的，即以爲思想就是「無聲的語言」（silent language），語言就是「有聲的思想」（noisy thought）。據他們實驗的結果，思想就是在咽喉裏面默然的語言的一種動作。思想既然被否認，那麼，其他一切心的活動也當然都被它——行爲派心理學——所摺斥的。即就「本能」（instinct）而論，本能在人類心理上本是占有一種很重要的地位；因爲本能是人類所有一切行動之原動力，不拘其生來固有的本能有善的、有惡的、有非善非惡的，對於善的本能，應當使之有所發展，對於惡的本能，應當使之有所抑制，對於非善非惡的本能，應當使之有所改良。這些是關於教育方面的話；若就「本能」本身而論，它在人類行爲上是一種不可缺少東西；否則人類的一切行爲都不能發動，甚至將來的一切事業也都無從成就的。況且，在事實上，不待何等實驗，只憑藉我們平日的觀察，人類所有的一切本能如尋食、求偶、好奇、害羞、驚懼、自炫、競爭、羣居等等動作，都擺在我們的面前。但是照行爲派心理學者的意思，他認爲本能也不應當容許其存在的。據行爲派心理學之鼻祖華真（Watson）所研究，他認爲人類之本能，至多祇有三種：（一）「驚怕」和「憤怒」的本能，（二）「歡樂」的情緒本能，（三）性的本能。我國郭任遠教授連同「本能」這個名詞也要根本

的取消了。此外，加以他們主張人類心理之研究，只有用實驗的方法去研究人類的一切行動是最可靠的；至於其他一切方法呢，自己觀察法（一名反省法）不消說是很誕妄的，就是他人觀察法（普通稱觀察法）也是容易被欺騙的。由此，可見行為派心理學，在一方面看來，它確是富於科學性，因為它是完全的憑藉實驗的研究，毫不酌用何等冥想，甚至排斥觀察的緣故；但是在他方面看來，它卻是太偏於機械觀，把所謂「人性」(human nature)完全剝奪，視若動物的動作 (animal's acts) 的模樣；因此，所謂「行為心理學」，不啻就是「動物心理學」一般。

再就上述的第二、第三兩說而論，它的長處，固然是在於要保持人類所固有的本性 (nature)，以為人之所以為人者，自有人的特徵之所在。什麼是人人的特徵呢？這就是前面所說的「理性」(perception)。原來所謂「理性」，照它的本意，本是「可知覺」、「可明白」的意思，也就是教育學上所謂「可塑性」或「受型性」(plasticity)，或「從經驗中學習的能力」(the power to learn from experience)。然而他們太迷信人類的理性為萬能，所以他們認定人類的意識作用 (consciousness) 可以支配一切心的活動如所謂記憶、知覺、注意、想像、思想、意志等等，並且以為這些心的活動各自成為一種特殊的官能或能力 (faculty)，稱之為「記憶力」、「知覺力」、「注意力」、「想像力」、「思想力」、「意志力」等等。這種心理學說，就是所謂「官能或能力心理學」(faculty psychology)。

但是這種心理學說，在今日看來，已經喪失其價值了；因為它沒有科學的根據的緣故。現在學術界尤其美國學術界要取而代之者是另一種較進步的心理學，這是所謂「機能心理學」(functional psychology)。除掉上述的「官能或能力心理學」和「機能心理學」之外，還有所謂「構造派心理學」(structural psychology)、「基斯塔心理學」(gestalt psychology)及蘇聯心理學者例如科尼洛夫(K. N. Kornilov)等特別的以辯證法的觀點為根據而創造的一種心理學而稱之為「人類的反動」(human reaction)或「反動學」(reactology)。簡單言之，構造派心理學是德國馮德(Wundt)所首倡的；這種心理學說注重在分析，把整個的心的活動分做知、情、意三部分，每一部分各再分做許多單位，好像化學上原子一樣。譬如知識分做感覺、知覺、注意、想像、思想；情感分做感情、情緒、情操；意志分做慾望、行為、意志等是。這種心理學說雖則不像「官能或能力心理學」那樣的把這些心的活動看做各種特殊的官能或能力，然而它與「官能或能力心理學」一律的把整個的心的活動分析做若干單位，那是錯誤的。若照這種心理學說看起來，那麼，人類的心理可以分裂為三部分——知、情、意，並且把「意識」和「行動」截為兩途；因此，在哲學上，它釀成「心物二元論」或「心物並行論」；在教育學上，它釀成「知行對立」或「思想與行動的對立」之狀態。惟其如此，故近來德國有些心理學者例如惠塞爾(M. Wertheimer)、苛勒(Köhler)及考夫卡(K. Koffka)等起而反對構造派心理學(當然

連同官能或能力派心理學一併被反對在內），乃創成一種所謂「基斯塔心理學」。什麼叫做「基斯塔」？德語 'Gestalt'，就是英語 'configuration'（外形、形態）和 'whole'（完全）之義；因此，國人把 'gestalt psychology' 譯做「完形格式心理學」或「完形派心理學」。但是所謂「完形格式」之涵義不能夠概括 'gestalt' 一語之全部，所以我們不如採用音譯之爲愈的。照基斯塔心理學的意思，它的目的是在於反對「構造派心理學」所唱導之原子論的假說，以爲人類關於「形式」、「關係」、「容積」、「類似」等之知覺和思想作用不能夠靠着各個心的活動而獲得，乃是必須恃乎整個的心的活動而構成的。然則國人所以把它譯做「完形心理學」，其命意或者就在於此。若照這種心理學說看起來，那麼，人類的心理可以形成爲整個的活動，無所謂「意識」，也無所謂「行爲」或「行動」；再說一句話，它是整個的心的活動。因此，在哲學上，它使「心」與「物」，在教育學上，它使「知」與「行」或使「思想」與「行動」二者都合而爲一的。但是它並不像上述的「行爲派心理學」那樣的認爲思想與語言二者沒有何等區別的一般。因爲行爲主義派心理學簡直認爲人類沒有思想，而所謂「思想」，不過是「無聲的語言」而已。至於「基斯塔心理學」呢，它雖則認定「思想」與「行動」二者是不可分離的，然而它對於人類的思想作用並非否認的；不過，如上面所說，它認爲人類關於「形式」、「關係」、「容積」、「類似」等之知覺和思想作用不能夠靠各個心的活動而獲得，乃是必須恃乎整個的心的活動所

構成而已。

綜合以上所述的各派心理學說而論，它們既然是各有各的長處，所以我們要歸納它們所有的長處規定出如次的一個心理學的定義，說：「心理學是研究人類的整個的個體行動之科學」。這個心理的定義，分析言之，又有如次的幾種解釋：（一）它是人類心理學，並不是動物心理學；（二）它是整個的個體心理學，並不是個體的部分心理學，譬如論理學或思維術專研究人類的思想，美學或藝術專研究人類的想像，勞作專研究人類的行動等是；（三）它是單個的個體心理學，並不是個體的集團心理學，譬如社會心理學、羣衆心理學、民族心理學等是；（四）它是有機的行動心理學，並不是機械性的動作心理學。如果照這樣的定義，那麼，我們又有如次的幾點好處：（一）人類與其他動物之區別可以分明；（二）心理學與其他各種科學之界限可以畫清；（三）個人與團體之分工合作的關係可以確定；（四）在哲學上，「心」與「物」之二元可以統一；在教育學上，「知」與「行」或「思想」與「行動」之對立可以綜合。以上四點中之第四點的好處是與我們國父和總裁二人的哲學觀和教育思想全相吻合的。具體言之，國父認為「精神與物質二者本合爲一」，又認為「精神與物質二者相輔爲用的」（見軍人精神教育）。總裁也認為「精神與物質兩者相因而生，相需而成」（見青年爲學與立業之道）。同時，國父在心理建設上卻不像王陽明一樣把「知」與「行」二者混合爲一。國父說：「夫「知行合

「一」之說，若於科學既發明之世，指一時代一事業而言，則甚爲適當，然陽明乃合知行於一人之身，則殊不通於今日矣。以科學愈明，則一人之知行相去愈遠，不獨知者不必自行，行者不必自知，卽同爲一知一行，而以經濟學分工專職之理施之，亦有分知分行者也。然則陽明知行合一之說，不合於實踐之科學也。予之所以不憚其煩，連篇累牘，以求發明行易知難之理者，蓋以此爲救中國必由之道也」（見孫文學說——行易知難——第五章，知行總論）。國父這一段話與前幾句話並不矛盾；卽前幾句話是就宇宙之本質而言的，他認爲宇宙之本質是一元的；因此，精神與物質是同根的，至少是互爲其根的（關於這一層之詳細的說明，非短促時間所能容許，姑讓諸研究「民生哲學」時再說）。至於後一段話呢，國父是指心理之現象而言的；他認爲心的作用與物的作用——「知」與「行」——可以分工專職的。但是國父這一段話還祇是就心理現象之說明（卽普通所謂「心理學」）而言的；如果再進一步的就「怎樣陶冶或改變人類的心理現象」的這個問題（卽此地所謂「教育心理學」）而論，那麼，照國父的意思，他必定認爲「知」與「行」兩者有相互聯繫的關係而不可截爲兩途的。惟其如此，所以國父有說：「以行而求知，因知以進行」。又說：「夫以今人之眼光以考察世界人類之進化，當分爲三時期：第一、由草昧進文明，爲不知而行之時期；第二、由文明再進文明，爲行而後知之時期；第三、由科學發明而後，爲知而後行之時期。歐美幸而無知易行難之說，爲其文明之障礙，故能由

草昧而進於文明，由文明而進於科學，其近代之進化也，不知固行之，而知之更樂行之，此其進行不息，所以得今日突飛之進化也」（同上）。國父這些話，不但說出「知」與「行」兩者有怎樣的聯繫關係，並且詔示我們「知」與「行」二者是怎樣的隨時代之推移而有所進化的一種狀態。國父這種說明，又不但教我們明白「知」與「行」兩者本身之性質是如此的，並且指示我們在教育每一個學生時或對於整個的教育制度和學校系統也必須照顧到「知」與「行」有這樣的演進的狀態。關於這一層，以後再行詳述。現在我們祇遵照國父的遺教，認為我們欲規定出一個最適當的心理學之定義，非有前面所討論過的那一種有機性、發展性的觀點不可；否則會陷落於西洋的一切心理學者所規定的心理學定義之錯誤，而形成爲一種機械性、固定性的觀點，再具體的說句話，不是一種心靈之形而上學，就是「自然之形而上學」。（這是借用德國教育學者李特（T. Litt）對於現代純經驗派的教育哲學而有所批評之語，欲知其詳，請讀李特原著“*Pädagogie*”（in *Himmerbergs Systematische Philosophie*），1924）。

復次，再參照總裁的指示，他說：「照我個人從實際經驗中所得，我以為我們第一步要分清楚『行』和『動』的區別。我們中國的文字因為是單音字，所以一切名詞多半是兩個字連起來。譬如我們現在常常說的『行動』一個名詞，實際就祇是『行』字。這個『行』字所包含的意義，要比普通所說的『動』廣很多。我們簡直可以說『行』就是『人生』。」

通常往往將『行動』二字和『思維』相對立，或是和『言論』相對立；其實廣義的講，所謂『思維』和『言論』，祇是『行』的過程，『動』是包括在『行』的範圍以內；而並不是列於『行』以外的。人生自少至老，在宇宙中間，沒有一天可脫離『行』的範圍，可以說人是在『行』的中間成長，由『行』的中間而充實了人格，而提高了人格，一切聖賢英傑，革命志士，因為能有目的有決心去行，所以能達到他們的志願，完成最高尚的人格。……因此，我們可以明白『行』與『動』是不同的。『動』並不就是『行』，而『行』則可包括某種的『動』在內。行是經常的，動是臨時的；行是必然的，動是偶然的；行是自發的，動是多半是他發的；行是應乎天理，順乎人情，動是激於外力偶然突來的。所以就本體言，『行』較之於『動』更自然、更平易。就其結果和價值來說，動有善有惡，而行則無不善，行是繼續不斷，動是隨作隨止的（見行的道理——行的哲學）。總裁這一段話，就是說出人類的心的活動並不是機械性、固定性的動作，乃是一種有機性、發展性的行為；不但如此，總裁所說的『自少至老，在宇宙中間，沒有一天可脫離『行』的範圍』：所以能達到他們的志願，完成最高尚的人格」這幾句話，簡直就是教育心理學的一個定義（廣義的說，同時包括它的任務在內）。但是要注意的，總裁並非把凡人一律的都做『聖人』一樣，以為他們祇有『行』而沒有『動』；實在講起來，照總裁的意思，他也認為普通人至少在初出胎的時候，在『行』之外，同時兼具有某種的『動』。這種『動』，通

常在心理學上，叫做「衝動」(impulse)，或提高些說，叫做「本能」(instinct)。至於「行」呢，它就是對待着它——「衝動」或「本能」——之所謂「理性」(perception)的意思。但是在人類初出胎的時節，這種「理性」的「行」，前面已經說過，祇是一種知覺到怎樣的趨善避惡之可能性（或者簡稱「可知覺性」或「可明白性」），並非說人類生來就具有完備的理解力的意思。惟其如此，故普通心理學往往為謀說明便利起見，大概把「理性」和「本能」兩個名詞統歸納之於同一的概念之內，而稱之為「天性」或「本性」(nature)，有時或稱之為「固有的天性」(original nature)，不啻我國中庸上所謂「天命之謂性」一般。至於其他一切動物之心理呢，因為有些動物祇有本能；有些低級的動物，祇有衝動；再極端的說，有些更低級的動物譬如阿米巴祇有「反射」(reflexes)，所以我們可以總括的說句話，凡是其他一切動物（即人類除外）所有的心的活動，絕對沒有「理性」；即使類人猿或猩猩之類，在表面上看來，似乎有點理性，然而我們也祇可以說這些高等的動物比較的有點達到某種程度（譬如說 IQ 20 或 30 之「智力」(intelligence)）。惟其如此，故其他一切動物所有的心的活動，祇可以統稱之為「動」(acts)，獨祇人類所有的心的活動，纔可以稱之為「行動」(behaviour)，更可以稱之為「行」或「品行」(conduct)（按：此地「行」字之上再加上「品」字，其用意就是在於認為人類的「行」多少含有能夠辨別是非善惡或正邪等作用的意思）。